

基督徒的價值觀—家庭的價值

1. 家庭…

- ▶ 什麼是家庭？家庭生活中，包括了那些不同的關係？
 - 家庭是彼此有關係的家人所組成的一個團體…。
 - 包括了父母、夫妻、兒女、兄弟姐妹、伯叔舅姑姨嬸甥姪表…。
- ▶ 從我們基督徒的眼光來看，為什麼要有家庭？家庭的功能是什麼？
 - 神當初造人，即造一個家庭，因神要我們有家人彼此互相幫助…。
 - 耶和華神說，那人獨居不好，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…。（創世記：二18）
 - 兩個人總比一個人好，因為二人勞碌同得美好的果效。若是跌倒，這人可以扶起他的同伴，若是孤身跌倒，沒有別人扶起他來，這人就有的禍了。（傳道書：四9-10）
 - 有人攻勝孤身一人、若有二人便能敵擋他。三股合成的繩子、不容易折斷…。（傳道書：四12）
 - 神當初造男造女組成一個家庭，並藉著家庭能生養、教育下一代…。
 - 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，乃是照著他的形像造男造女。神就賜福給他們，又對他們說，要生養眾多、遍滿地面、治理這地…。（創世記：一27-28）
 - 雖然神有靈的餘力能造多人，他不是單造一人麼，為何只造一人呢，乃是他願人得度誠的後裔…。（瑪拉基書：二15）
 - 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，都要記在心上，也要殷勤教訓你的兒女，無論你坐在家裡，行在路上、躺下、起來，都要談論…。（申命記：六6-7）
- ▶ 我們的家，與我們的房子、住處，是否有所不同？我們今天將更多時間、金錢投資在那裡？
 - 家，是有生命的，是溫暖的，是有愛、有感情的交流，是不受時空限制的…。

2. 父母…

- ▶ 神要我們如何對待我們的父母？
 - 神要我們孝順、敬愛我們的父母，這是在十誡上唯一帶應許的誡命…。
 - 當孝敬父母，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地上，得以長久…。（出埃及記：二十12）
 - 你們作兒女的，要凡事聽從父母，因為這是主所喜悅的…。（歌羅西書：三20）
 - 神要我們孝敬父母，不只是傳統、形式上的孝敬，更是心靈、誠實上的孝敬…。
 - 神說，當孝敬父母…你們倒說，無論何人對父母說，我所當奉給你的，已經作了供獻，他就可以不孝敬父母…。（馬太福音：十五4-6）
 - 智慧之子、使父親歡樂，愚昧之子、叫母親擔憂…。（箴言：十1）
 - 耶穌道成肉身成為人子，祂從小就順從父母，在十字架上仍惦掛自己肉身的母親…。
 - 他就同他們下去，回到拿撒勒，並且順從他們…。（路加福音：二51）
 - 耶穌見母親和他所愛的那門徒…就對他母親說，母親，看你的兒子。又對那門徒說，看你的母親。從此那門徒就接他到自己家裡去了…。（約翰福音：十九26-27）

3. 夫妻…

- ▶ 神對夫妻的關係，有什麼樣的心意？
 - 神愛我們，必為我們預備我們適合的配偶…。
 - 耶和華神說，那人獨居不好，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…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，造成一個女人，領他到那人跟前…。（創世記：二18, 22）

- 我們夫妻之間的關係，是最親密的，甚至比父母兒女的關係更親密…。
 - 那人說，這是我骨中的骨、肉中的肉，可以稱他為女人，因為他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…。（創世記：二23）
 - 因此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 (be united to his wife) 。當時夫妻二人，赤身露體，並不羞恥…。（創世記：二24-25）
- 我們要先認識神、親近神，並經歷神的愛，然後才能用神的愛來愛我們所愛的人…。
 - 你們作妻子的，當順服自己的丈夫，如同順服主…。你們作丈夫的，要愛你們的妻子，正如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己…。（以弗所書：五22, 25）
 - 你們作丈夫的，也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，因他比你軟弱，〔比你軟弱原文作是軟弱的器皿〕與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，所以要敬重他…。（彼得前書：三7）
 - 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裡，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…。（以弗所書：三17）
- 但是即使是天作之合，我們還是要加上人為的努力來繼續經營、培養我們的愛…。
 - 所以神配合的，人不可分開…。（馬可福音：十6-9）
 - 你們作妻子的，要順服自己的丈夫，這樣，若有不信從道理的丈夫，他們雖然不聽道，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過來…。（彼得前書：三1）
 - 才德的婦人…他的價值遠勝過珍珠，他丈夫心裡倚靠他…。（箴言：三十一10-11）
- 夫妻的關係，是只有在這世上，但我們同工的果效，與在主裡愛的關係，是永遠的…。
 - 當復活的時候，人也不娶也不嫁，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樣。（馬太福音：二十二30）

4. 兒女…

- ▶ 神要我們如何對待我們的兒女？
 - 兒女是神所賜給我們的產業，讓我們用神的愛與神的智慧，為神來養育他們…。
 - 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，所懷的胎，是他所給的賞賜。（詩篇：一百二十七3）
 - 教養孩童，使他走當行的道，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…。（箴言：二十二6）
 - 不可不管教孩童，你用杖打…就可以救他的靈魂免下陰間。（箴言：二十三13-14）
 - 你們作父親的，不要惹兒女的氣，恐怕他們失了志氣…。（歌羅西書：三21）
 - 讓我們的兒女能學會倚靠神，而不是倚靠父母…。
 - 敬畏耶和華的，大有倚靠，他的兒女，也有避難所…。（箴言：十四26）
 - It is better to trust in the LORD than to put confidence in man.（詩篇：一一八8 KJV）
- ▶ 耶穌好像曾經提到，信仰會使家人之間不合，也曾提到我們不能愛父母兒女過於愛神，這與我們以上所討論的是否有矛盾（請參考馬太福音：十34-38）？為什麼？
 - 信仰所帶來價值觀的改變，會使我們與仍未信主的家人看法不同，但我們在對是非不妥協（愛神並神的價值觀）的情形下，仍要以神所給我們的愛，繼續去愛我們的家人。
 - 我們若將神擺在第一位，真正的愛神，更能使我們以神的愛，去愛我們的家人。
 - 人若不看顧親屬，就是背了真道，比不信的人還不好，不看顧自己家裡的人，更是如此…。（提摩太前書：五8）

5. 神的家…

- ▶ 除了我們各人的家，我們還有神的家，讓我們也學習顧念、關愛神家中所有的弟兄姊妹…。
 - 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，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親了…。（馬太福音：十二50）
- ▶ 讓我們珍惜神所賜給我們的家庭，讓神的愛充滿它，並讓我們全家一起來事奉祂…。
 - 若是你們以事奉耶和華為不好，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…至於我、和我家，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…。（約書亞記：二十四15）